**附件：**

**上海市2019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报名公告**

2019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将于3月9日（星期六）举行，现将上海市报名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试对象

户籍或人事关系在上海市内申请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人员。

二、报考条件

（一）报考幼儿园和小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大学专科毕业及以上学历。

（二）报考初中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

（三）报考高级中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

（四）报考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应当具备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及以上学历，并应当具有相当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

（五）上海市普通高等院校以及户籍在上海的外地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三年级以上考生（含三年级）、中高职贯通考生允许在其学习的最后一年，凭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在籍学习证明报考。

（六）符合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

三、报名步骤及时间安排

1.考生网上信息输入时间为1月15日（星期二）8:00—1月16日（星期三）16:00。

2.网上缴费的时间为1月17日—1月20日。

**3.报名网址：[http://ntce.neea.edu.cn](http://ntce.neea.edu.cn/)。**

四、要求及注意事项

1、照片要求：本人近6个月以内的免冠**白底**正面彩色证件照（不允许戴帽子、头巾、发带、墨镜等）；照片大小不大于200K、格式为JPG/JPEG；照片必须显示考生头部和肩的上部，照片背景必须白色背景（背景中不得带有家具、门框、风景、树木等物体）彩色照片。（建议使用Microsoft Office Picture Manager,图画,Photoshop,ACDsee等工具对照片进行剪裁压缩）。此照片将用于准考证和考试合格证明，考生上传照片时慎重选用。

2、考生于1月17日起，登录报名网站,确认报名信息是否审核通过。通过报名信息审核的考生，1月20日前在完成网上缴费，缴费完成后即为报名成功。**逾期未在网上缴费者报名无效。**

3、支付方式：考试缴费全部采用网上支付方式，不再接受现场缴费。

4、按每人每科目考试费40元，每人每次报名费10元收取。